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1-011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11年6月8日(星期三)上午9点30分
- 会议召开地点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四季酒店大礼堂
- 股权登记日　2011年5月6日
- 会议方式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不提供网络投票
- 议案

普通决议案:

1、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关于201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201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的议案

6、关于聘请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选举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其他事项

1、听取关于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的汇报

2、听取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0年度执行情况的汇报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1年3月30日刊登的本行董事会决议公告,现将召开本行2010年度股东年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2011年6月8日(星期三)上午9点30分

2、召开地点: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四季酒店大礼堂

3、召集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案

1、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关于201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201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的议案

6、关于聘请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选举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有关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情况及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本行于2011年1月7日、2011年3月30日分别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行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有关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1年5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以及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H股股东;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的股东。

2、本行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本行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3、拟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年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2011年5月19日或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通过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

4、会议登记时间为2011年6月8日上午8点30分-9点30分,9点30分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年会的股东登记。

5、会议登记地点为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四季酒店大礼堂。

五、会议联系方式及会期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邮编:1000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5108525

传真:010-85108557

2、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7日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30日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30日刊登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年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年会回复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年会的股东登记。

投票指示:

提案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决议案			
1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201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1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的议案			
6	关于聘请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选举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1年　月　日	有效日期: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年会回复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2011年　月　日		

注:上述回复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1—008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2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1年4月20日下午15:00~2011年4月21日　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20日下午15:00~2011年4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桑达科技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　娄春明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2人,代表股份107,504,615股,占公司总股份46.17%。

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107,326,414股,占公司总股份46.0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178,201股,占公司总股份0.08%。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关联方、控股股东深圳桑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1人,代表股份9,654,7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7.15%。

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 9,476,5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7.0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178,2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0.13%。

表决情况:

同意9,616,44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60%;反对 38,3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孔雨泉、张清伟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工商银行卡网上直销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理财需求,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合作,自2011年4月25日起对持有工商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开通本公司"达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全国地区持有工商银行借记卡,并开通本公司网上基金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均可直接登录本公司网站进行一站式开户和交易。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三、适用业务范围

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和分红方式的查询与修改及认购、申购、赎回、撤单等业务。

四、优惠费率

投资者持工商银行借记卡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时,享受申购费率5折优惠,若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若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本公司可对上述申购费率的优惠方案进行调整,并将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认购费率按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费率执行。

五、交易程序

1、未持有工商银行借记卡的投资者应先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工商银行网点办理工商银行借记卡手续。

2、未开通网上支付功能的工商银行客户,请到工商银行营业网点申请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口令卡或U盾开通网上支付功能。

3、持有工商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按照页面操作提示申请开户或者开通网上交易功能。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详细情况

1、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8、(0755)83160160

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

2、中国工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站:www.icbc.com.cn/icbc/

七、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4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领先策略股票
基金主代码		180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0年2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0年2月1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0年2月1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兼顾基金资产的有效运作

注:在实施上述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期间,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正常办理赎回、转换转出及单笔10万元(含)以下的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0年2月1日发布了《关于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2)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单笔10万元以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a)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全国免长途话费);b)本公司网址:www.yhfund.com.cn。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2日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4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蒋征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牟永宁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牟永宁
离任原因	因工作需要,调整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	2011年4月2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担任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继续担任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2日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4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牟永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康赛波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牟永宁			
任职日期	2011年4月2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年			
过往从业经历	1995年3月至2004年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04年3月至2004年7月任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分析师,2004年8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分析师、研究总监。2009年1月起任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10月起任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003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9年1月12日	2011年4月21日
	162307	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9年10月30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康赛波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辞职
离任日期	2011年4月2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1-016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4月21日上午09:00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3.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公司董事长刘令安先生

6.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投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陈金山、刘中明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3,796,2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2.70%。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53,796,2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

五、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詹萍女士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刊登于2011年3 月23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金山　刘中明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2011-012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曾于2011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13:30时,会议时间预计为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根据本公司于2011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13:30时;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议题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普通决议案:

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5.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0年度薪酬的议案》;
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0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豁免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1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特别决议案:

17. 逐项审议《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4)认购方式;

(5)定价基准日;

(6)发行数量;

(7)发行价格;

(8)发行股份限售期;

(9)募集资金用途;

(10)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1)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12)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8.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决议情况,请参见公司临时报告"临2011-003")。

该等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将不迟于2011年4月19日(星期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会议出席列席对象

(一)截至2011年4月19日(星期二)下午3时整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北车"(601299)所有股东;

(二)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其他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表决权

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亲身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2011年4月25日(星期一)或该日之前(17:00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请见附件二)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方式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股东股票账户卡和委托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1年4月25日17:00)。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13:00时)。

3.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

邮政编码:100078

联系人:余健

联系电话:(86 10)5189 7290

联系传真:(86 10)5260 8380

(二)本次会议预期需时半天。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1年4月19日(星期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4.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5. 《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6.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7. 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的意见;
8. 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09年度薪酬的意见;
9. 独立董事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0年4月28日13:30时在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召开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决议案			
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5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0年度薪酬的议案			
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0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豁免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1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17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7.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7.2	发行方式			
17.3	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7.4	认购方式			
17.5	定价基准日			
17.6	发行数量			
17.7	发行价格			
17.8	发行股份限售期			
17.9	募集资金用途			
17.10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7.11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17.12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8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划"√",作出投票指示;(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授权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个人股东/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 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3. 请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上,则股东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表的股东,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4.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 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举行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邮政编码:100078;联系人:余健;联系电话:(86 10)5189 7290;传真:(86 10)5260 838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1年4月25日17:00)。

附件二: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序号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 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11年4月25日(星期一)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邮政编码:100078;联系人:余健;联系电话:(86 10)5189 7290;传真:(86 10)5260 838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1年4月25日17:00。

3.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 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 本次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788299;投票简称:北车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99.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以1.00元代表议案一,以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对于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表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表决	99.00	1股	2股	3股
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1股	2股	3股
2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1股	2股	3股
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1股	2股	3股
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4.00	1股	2股	3股
5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0年度薪酬的议案	5.00	1股	2股	3股
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1股	2股	3股
7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00	1股	2股	3股
8	关于续聘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10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00	1股	2股	3股
9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1股	2股	3股
10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10.00	1股	2股	3股
11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	1股	2股	3股
12	关于公司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2.00	1股	2股	3股
13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3.00	1股	2股	3股
1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00	1股	2股	3股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豁免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15.00	1股	2股	3股
1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6.00	1股	2股	3股
17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7.00	1股	2股	3股
17.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7.01	1股	2股	3